

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  
承辦人：陳佳雯  
電話：02-27208889轉6434  
電子信箱：ax4951@gov.taipei

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7日  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安字第114303062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119防災宣導活動海報、119防災宣導活動宣傳參考稿各1份  
(35392650\_1143030620\_1\_ATTACH1.pdf、35392650\_1143030620\_1\_ATTACH2.odt)

主旨：函轉本府114年119防災宣導活動海報及宣傳參考稿各1份，惠請貴校協助宣傳，鼓勵師生及家長一同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府消防局114年1月3日北市消減字第113305918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訂於114年1月18日（星期六）13時30分至16時30分，假臺北市立兒童新樂園及周邊公園縫合道路舉行，藉由防災園遊會方式，透過宣導攤位與民眾互動、傳達及教導民眾家庭防災之觀念，以提升民眾居家生活安全。
- 三、請貴校及各機關運用所屬管道（官方網站、廣播電臺、電子看板、跑馬燈等多媒體載具）協助宣傳。
- 四、檢附活動海報及宣傳參考稿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及市立幼兒園）、臺北市各私立幼兒園（臺北市私立百家姓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星莆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小慶園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晴晴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石牌旭東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陽光森林麗湖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新生寶貝幼兒園除外）、臺北市非營利教保服務機構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機關



南湖高中 1140107



\*NJAA1143000221\*

副本：

2025/01/07  
12:44:02  
電子交換文章



裝

訂

線

